

## 政府采购合同（合同文本）

甲方：名称（采购人名称）：内蒙古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

地址（详细地址）：内蒙古鄂托克经济开发区

乙方：名称（中标人名称）：内蒙古尚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（详细地址）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永泰城C座2019

合同号：鄂开财购准字【2020】第002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就内蒙古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（棋盘井工业园区）修编规划环境影响报告（政府采购项目批准书编号：鄂开财购准字【2020】第002号），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### 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- 1、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
- 2、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
- 3、招标文件
- 4、投标文件
- 5、变更合同

二、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以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要求为主。

后附主要服务内容清单。

### 三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85000.00万元，大写：玖拾捌万伍仟元整。

### 四、付款方式及时间

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支付50%，提交报告书报审版前7日内支付30%，报告书通过技术评审后，提交报告书报批版及取得内蒙古生态环境厅审查意见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%。

### 五、提供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1、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1年。
- 2、服务地点：内蒙古鄂托克经济开发区

### 六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。

### 七、验收

1、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（如有）按照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，一同对服务内容验收并签字确认。

2、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

### 八、服务方案

乙方应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服务。

### 九、违约条款

1、乙方逾期提供服务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、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 1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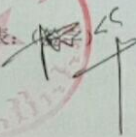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提交 鄂尔多斯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- 2、向 鄂尔多斯市 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二、合同保存

合同文本一式五份，采购单位、供应商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、市交易中心、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一部分。

甲方：（章）

采购方法人代表： 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  
供应商法人代表：（签字）  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支行  
帐号：0600027009000077924  
联系电话：18937195999

签订时间 2020年5月15日

李成印

公司  
鄂尔多斯

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

